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萧山支行

资信证明（信用证明）

编号： 9507250039

我行就被调查企业在我行辖内的下列事项出具本资信证明（信用证明），用途为：

品牌标记准入评估。

被调查企业名称：浙江柳桥实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96970566367	
序号	调查项目
	在我行的信用情况：截至 2025年 12 月 12 日 23 时59 分（北京时间）
(1)	信贷状况：
a、	是否建立信贷关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b、	信贷业务品种与余额： 短期流动资金贷款3000万元整
(2)	表外业务品种与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5550万元整
(3)、	违约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存在违约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存在违约情况
声明	
1. 我行仅因上述用途出具本证明，并且仅在上述用途项下允许被调查企业使用本证明。	
2. 如果因我行按照被调查企业的要求出具相关证明，导致我行陷入诉讼或者任何其他的经济或者行政负担或者产生任何形式的损失，被调查企业应向我行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3. 本证明不包括被调查企业在我行的账户状态。	
4. 我行所出具的证明文件中所提供的信息，具有严格的时间性，仅适用于证明被调查企业在本证明出具当时的情况或者指定的日期及时点当时在我行的情况，不适用于其他时点。而且相关文件，仅供被调查企业在指定的用途中参考使用，在任何情况下，不得作为司法或者行政程序中的证据使用。	
5. 本证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为本证明之目的，在此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法律）并按其解释。与本证明相关的任何争议，任何一方均可向我行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萧山支行	
	
日期： 2025 年 12 月 15 日	

